魏論下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魏論下
作者：何去非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何博士備論》

言兵無若孫武，用兵無若韓信、曹公。武雖以兵為書，而不甚見於其所自用。韓信不自為書，曹公雖為而不見於後世。然而傳稱二人者之學皆出於武，是以能神於用而不窮。竊嘗究之，武之十三篇，天下之學失者所通誦也。使其皆知所以用之，則天下孰不為韓、曹也？以韓、曹未有繼於後世，則凡得武之書伏而讀之者，未必皆能辦於戰也。武之書，韓、曹之術皆在焉。使武之書不傳，則二人者之為兵固不戾乎。武之所欲言者，至其所以因事設奇，用而不窮者，雖武之言有所未能盡也。驅市人白徒而置之死地，惟韓信者然後能斬陳餘；遏其歸師而與之死地，惟若曹公者然後能克張繡。此武之所以寓其妙，固有待乎韓、曹之儔也。譎眾圖勝，而人莫之能知；既勝而復譎以語人，人亦從而信之不疑。此韓信、曹公無窮之變詐不獨用於敵，而亦自用於其軍也。

蓋軍之所恃者將，將之所恃者氣。以屢勝之將，持必勝之氣以臨三軍，則三軍之士氣定而情安，雖有大敵，故嘗吞而勝之。韓信以數萬之眾，當趙之二十萬，非脆敵也，乃令裨將傳食曰：“破趙而後會食。”信策趙為必敗可也，而曰必破而後會食者，可預期哉？使誠有以破趙，雖食而戰，未為失趙之敗也。然而韓信為此者，以至寡而當至眾，危道也。故示之以必勝之氣，與夫至暇之情，所以寧士心而作之戰也。曹公之征關中，馬超、韓遂之所糾合以拒公者，皆劇賊也。每賊一部至，公輒有喜色。賊既破，諸將問其故，答曰：“關中長遠，若賊各據險，征之不一二年不可定也。今其皆集，可一舉而滅之，是以喜耳。”袁紹追公於延津，公使登壘而望之曰：“可五六百騎。”有頃，復白騎積多，步兵不可勝計。公曰：“勿復白。”乃令解鞍縱馬待焉。有頃，縱兵擊之，遂大破紹，斬其二將。夫敵多而懼，則其下震矣，故以偽喜、偽安示之。眾恃公之所喜與安也，則畏心不生，而勇亦自倍，此所以勝之也。故用兵之妙，不獨以詐敵，而又以愚吾士卒之耳目也。

昔者創業造邦之君，蓋莫盛於漢之高皇。考其平日之智勇，實無以逮其良、平、信、越之佐。然其崛起，曾不累年誅秦、覆楚，遂奄天下而王之。曹公之資機警，挾漢以令天下，其行兵用師、決機合變，當日無與其儷也。然卒老於軍，不能平一吳、蜀，此其故何也？議者以其持法嚴忍，諸將計劃有出於己右者，皆以法夷之，故人舊怨無一免者，此所以不濟。嗟夫！曹公殘刻少恩，必報睚眥之怨，真有之矣。至若謀夫策士，收攬聽任，固亦不遺，未嘗深負之也。蓋嘗自詭以帝王之志業，期有以欺眩後世。然稽其才，蓋亦韓信之等夷。而其遇天下之變，無以異於劉、項之際。劉備、孫權皆以人豪，因時乘變，保據一隅，而公之諸將皆非其敵。至於鞭笞中原，以基大業，皆公自為之。而老期迫矣，此其為烈與漢異也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